1、《2016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表》上报纸质版一式两份，双面打印。学生在申请条件一栏中需填写个人在学习、科研、社会工作、获奖等方面的情况，申请人签名需用手签；

2、所有获奖学生需提供清晰竖版生活照1张（照片以学院+姓名命名），并提交事迹简介1份（事迹模板简介详见附件4），由学院汇总后统一上报。

3、所有获奖学生需填写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获奖者调研问卷（问卷填写要求及网址链接另行通知）；

4、10月31日前按要求推荐具有代表性的获奖研究生撰写先进事迹（各学院先进事迹材料推荐名额详见附件2，先进事迹撰写要求及范本详见附件3），事迹材料不少于4000字。